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武汉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的2022年“万企育才”招标培训项目（第一批）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2022年“万企育才”招标培训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武汉长江日报光谷创媒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9人，营业收入为676.86万元，资产总额为377.6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武汉长江日报光谷创媒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2年8月8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6)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武汉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的2022年“万企育才”招标培训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2022年“万企育才”招标培训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武汉中兴悦达财务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3人，营业收入为200万元，资产总额为13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2022.8.9



2.2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武汉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的 2022 年“万企育才”招标培训项目（第一批）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2022 年“万企育才”招标培训项目（第一批），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湖北得伟君尚（湖北自贸区武汉片区）律师事务所，从业人员 56 人，营业收入为 949.14 万元，资产总额为 942.53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湖北得伟君尚（湖北自贸区武汉片区）律师事务所

日期：2022 年 8 月 8 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7. 《供应商资格审查表》中列明的“其他特殊要求”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武汉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的 2022 年“万企育才”招
标培训项目 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
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 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2022 年“万企育才”招标培训项目，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武汉中盈
智源企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9 人，营业收入为 156 万元，资产总额为 146 万
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
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武汉中盈智源企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日期： 2022 年 8 月 7 日



6、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武汉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的2022年“万企育才”招标培训项目（第一批）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武汉天跃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承接。企业相关具体情况如下：

2022年“万企育才”招标培训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武汉天跃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2人，营业收入为189万元，资产总额为23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武汉天跃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2022年8月6日



6.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证明文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

武汉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湖北融智商业模式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的2022年“万企育才”招标培训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中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2022年“万企育才”招标培训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湖北融智商业模式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8人，营业收入为299万元，资产总额为78.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湖北融智商业模式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

日期：2022年8月2日





6、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 武汉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单位名称）的 2022 年“万企育才”招标培训项目（第一批）（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

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2022 年“万企育才”招标培训项目（第一批）（标的名称），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 武汉君成汇科技咨询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14 人，营业收入为 171.44 万元，资产总额为 186.57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武汉君成汇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2 年 07 月 29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6、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①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武汉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的(2022年“万企育才”招标培训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2022年“万企育才”招标培训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武汉行隆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2人,营业收入为302.5万元,资产总额为56.568454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2022年08月08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2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武汉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的（2022年“万企育才”招标培训项目（第一批）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2022年“万企育才”招标培训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武汉安环院领创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6人，营业收入为670.13万元，资产总额为1485.9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 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武汉安环院领创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2年8月1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2.7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武汉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的2022年“万企育才”招标培训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2022年“万企育才”招标培训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武汉德森特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4人，营业收入为246万元，资产总额为74.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武汉德森特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2年8月8日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的中小企业资格证明文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

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武汉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的（2022年“万企育才”招标培训项目（第一批））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2022年“万企育才”招标培训项目），属于（教育培训行业）；承接企业为（武汉格局教育发展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1人，营业收入为368425.67万元，资产总额为461223.63万元，属于小微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 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武汉格局教育发展有限公司

日期：2022年8月8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8.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武汉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的 2022 年“万企育才”招标培训项目（第一批）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2022 年“万企育才”招标培训项目），属于数字经济类；承接企业为武汉和弦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5人，营业收入为790.43万元，资产总额为590.98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武汉和弦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2 年 8 月 5 日

6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武汉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的2022 年“万企育才”招标培训项目（项目编号：ZSHJ-WHS-FW-2022-085）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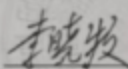
1. （2022 年“万企育才”招标培训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10 人，营业收入为 1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60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公章）：牧岚（武汉）国际教育文化交流有限责任公司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时间：2022 年 8 月 1 日

2.6《供应商资格审查表》中列明的“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证明文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武汉腾领未来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武汉市经济与信息化局的 2022 年“万企育才”工程培训项目（第一批）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2022 年“万企育才”招标培训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武汉腾领未来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3人，营业收入为1040万元，资产总额为23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武汉腾领未来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2年08月05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7《供应商资格审查表》中列明的“其他特殊要求”

无

(6) 中小企业资格证明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 武汉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的 2022 年“万企育才”招标培训项目 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2022 年“万企育才”招标培训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 武汉欣略科技咨询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2 人，营业收入为 523.40 万元，资产总额为 848.27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武汉欣略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2022 年 7 月 21 日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